

“十五五”时期顺义区“无废城市”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确认函

北京佳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单位编制的“十五五”时期顺义区“无废城市”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已收悉，经审核并报送领导确认，同意采用本公告对“十五五”时期顺义区“无废城市”建设项目进行招标。

采购人：北京市顺义区生态环境局

(盖章)

2026年5月14日



“十五五”时期顺义区“无废城市”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十五五”时期顺义区“无废城市”建设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1011326210200026577-XM001

项目名称：“十五五”时期顺义区“无废城市”建设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55.777477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155.777477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十五五”时期顺义区“无废城市”建设	155.777477	1 项	为严格落实国家及北京市关于“无废城市”建设的相关要求，扎实推进顺义区“无废城市”建设各项工作，特开展本次“十五五”时期顺义区“无废城市”建设项目。本项目核心内容包括：开展顺义区“无废城市”建设基础研究、建设路径研究及中长期战略规划研究；提供顺义区“无废城市”建设指标体系构建支撑；开展顺义区“无废细胞”建设路径及建设标准研究；按年度系统梳理与量化分析“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成效，为顺义区“无废城市”建设提供全面、专业的技术支撑。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 个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至 2026 年 5 月 21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3:30 至 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5 月 2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5 月 2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 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 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响应,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响应文件。

2.5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线上响应,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开启响应文件

供应商于磋商文件规定的开启时间、在开启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解密并开启响应文件。如因供应商问题,解密不成功,则响应无效。

2.8 最后报价填报

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将最后报价提交至本平台,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系统将自动默认供应商放弃最后报价,其价格以第一次报价为准。

3、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4、公告媒体: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北京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beijing.gov.cn/>) 发布。

5、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当日,需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版响应文件 2 份及 2 份最后报价一览表、最后分项报价表和最后报价构成表。(响应文件必须与上传电子交易平台的电子文件内容保持一致)。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顺义区生态环境局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复兴东街 3 号院

联系方式：刘蕊 010-8149304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佳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28 号西座 7 门 9 层 9005 室

联系方式：郑晶晶、崔琳 010-88820321，1370113510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晶晶、崔琳

电话：010-88820321，13701135106